

辽宁理工学院多媒体课件建设与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更好的发挥多媒体技术在课堂教学中的作用，促进多媒体课件授课规范化，加强多媒体教学管理，特制订本办法。

第二条 多媒体课件是指以现代教学思想为指导，以计算机、多媒体和网络技术为支撑，将文本、图像、动画、音频、视频等有机集成的具有一定教学功能的课程软件。

第三条 使用多媒体课件授课是指在教学过程中，根据教学目标和教学对象的特点，通过教学设计，合理选择和运用现代教学媒体，并与传统教学手段相结合，共同参与教学的全过程，以多种媒体信息作用于学生，形成合理的教学过程结构，达到最优化的教学效果。

第二章 多媒体课件制作要求

第四条 多媒体课件的内容和表现形式。

（一）应紧密结合课程教学大纲，具有一定的深度和广度，有一定量的练习题和思考题，满足教学需要。

（二）能充分利用图像、动画、音频、视频、电子模型等各种技术手段展现，使学生易于理解、便于记忆。

（三）可以按课程分章节制作，或按章节、一次课（一般2学时）等多种形式制作，每一课件的内容必须制作完整。

第五条 多媒体课件制作的基本要求。

多媒体课件的设计要遵循教育教学规律，体现专业培养目标，应具有教学性、科学性、技术性和艺术性等特点。

（一）教学性

1. 形象直观，利于学生理解知识；
2. 生动有趣，设计新颖，在课堂教学中具有较大的启发性，促进思维能力培养；
3. 实用性强，适用于教师日常教学。

（二）科学性

1. 内容科学，选题恰当，适应教学对象需要；
2. 表述和引用准确；
3. 逻辑合理，层次清楚，深入浅出，易于接受。

（三）技术性

1. 多媒体效果好，恰当运用仿真形象，动画连续，画面清晰；
2. 界面友好，操作简单，可重复播放，快慢适度，交互设计合理，跳转简捷；
3. 稳定无故障，易维护，容错能力强。

（四）艺术性

1. 画面简洁，风格整体统一，图像、动画、文字设计合理，字形、字体、字号易于辨识；
2. 课件所展示的语言文字规范，声音悦耳。

第六条 教师制作的多媒体课件须不断改进，使之更加科学化、系统化。

第三章 多媒体课件的使用要求

第七条 学校鼓励教师积极开展多媒体教学。各教学单位负责本单位多媒体教学的建设，负责本单位多媒体课件开发、管理和使用，负责本单位多媒体教学质量检查，保证多媒体授课的质量符合教学要求。

第八条 教师使用多媒体课件授课，必须掌握多媒体课件使用的基本技术、方法，充分发挥多媒体课件的特点，精心设计多媒体教学教案，将传统教学手段、教师个人教学特色和多媒体辅助教学有机结合。

第九条 充分发挥教师课堂教学的主导作用，使用多媒体课件授课时应加强师生间的沟通与交流，活跃课堂气氛，调动学生学习积极性。

第十条 教师应做好充分的课前准备。应提前调试教学课件，熟悉教学仪器设备，应具有充分应对多媒体设备出现故障时的教学预案，确保教学正常进行。

第十一条 教师应严格遵守多媒体教学设备使用规定，因违章造成事故和损失的应承担相应责任。

第四章 多媒体教学管理

第十二条 建立多媒体课件准入制度。每学期排课前，教师要将下学期使用多媒体课件教学的课程名称、课件等报课程所在单位，教学督导组审核合格的，方可在课堂教学中使用。课程所

在单位，依据课程人数及班级排课。

第十三条 建立健全多媒体教学质量监控制度。教务处、督导办公室不定期对教师使用多媒体课件授课的情况进行检查，对多媒体课件不符合要求、多媒体教学效果差的课程，任课教师要限期整改；对于不适合采用多媒体教学的课程，要停止使用多媒体课件授课。

第十四条 建立多媒体教学质量提升机制。使用多媒体课件授课的教师应不断充实、完善课件内容，提高课件质量，熟悉多媒体教学设备，保证多媒体授课的教学效果。

第十五条 建立多媒体教学激励制度。学校举办的教师教学竞赛，多媒体课件是重要的评比条件；鼓励教师积极参加各级各类多媒体教学专项竞赛，激励教师制作优质课件，促进教师多媒体教学水平的全面提升。

第十六条 本办法自颁布之日起施行，由教务处负责解释